**2023年市本级转移支付情况说明**

2023年，市本级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22206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15541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316万元。市本级安排对下专项转移支付13954万元。（明细见附表）

市本级安排对下转移支付1395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 3820 万元，为随县结算补助 3820 万元；专项转移支付10134 万元，主要是曾都区法院建设1200万元，社区工作者薪酬保障1000万元，城区主街道环卫市场化改革2640万元，乡村振兴专项经费4409万元，高新区残联支出35万元，区县补助850万元。（分地区明细见附表）